

标段编号：2405-440343-04-01-162168008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新大综合客运枢纽工程（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14日

# 1、企业基本信息

##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公章）

填报日期： 2024 年 11 月 14 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92514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万元)	600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臣田社区宝田三路 28 号 7 栋 5 层
成立时间	1997 年 10 月 23 日			企业股东信息 (主要)	林雪凤
法定代表人	李化印	联系方式	13622310275		黄翔辉
企业总人数	212				/
纳税额(万元)	2021 年: 358.7664 万元 2022 年: 318.8806 万元 2023 年: 338.1521 万元 累计纳税额: 1015.7991 万元				

注:

- 1、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纳税情况,以税务部门提供的纳税证明为准,
- 2、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填纳税年份的顺序放置纳税证明扫描件。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925141

##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7年10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李化印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社区宝田三路28号7栋5层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0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查询截图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925141
注册号:	440301102789061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社区宝田三路28号7栋5层
法定代表人:	李化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6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7-10-23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3-12-06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动产抵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林雪凤	599.4	99.9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黄翔辉	0.6	0.1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 近三年纳税证明

2021 年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254695号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925141)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7,563.46	0
2	企业所得税	30,980.28	0
3	教育费附加	80,384.36	0
4	增值税	2,679,478.09	0
5	地方教育附加	53,589.54	0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9,387.08	0
7	其他收入	476,281.52	0
	合计	3,587,664.33	0
	其中, 自缴税款	2,898,021.83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0年493,044.66元,2021年3,094,619.67元。

###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3月4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http://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3040503302603



2022 年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62790号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925141)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809.7	0
2	企业所得税	188,597.82	0
3	教育费附加	38,061.28	0
4	增值税	2,315,008.06	0
5	地方教育附加	25,374.17	0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3,877.58	0
7	其他收入	459,076.9	0
	合计	3,188,805.51	0
	其中, 自缴税款	2,592,415.58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8年61,155元,2019年1,514.3元,2020年1,402.35元,2021年487,428.79元,2022年2,637,305.07元。

### 二、已退税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19,752.82元(壹万玖仟柒佰伍拾贰圆捌角贰分),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2月14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2143241953840



2023 年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9836号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925141)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 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403.8	0
2	企业所得税	29,402.78	0
3	教育费附加	39,173.05	0
4	增值税	2,611,538.27	0
5	地方教育附加	26,115.36	0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4,786.89	0
7	其他收入	519,101.02	0
	合计	3,381,521.17	0
	其中, 自缴税款	2,732,344.85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1年10,111.3元, 2022年546,531.8元, 2023年2,824,878.07元。

### 二、已退税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031238373395



## 2、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提供近五年（2019年1月1日至截标之日，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承担的监理业绩【业绩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数量上限为5项）

企业名称：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公章）

填报日期：2024年11月14日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1、项目名称：超材料产业集聚区（二期）（监理）；工程类型：房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1534.9292万元；竣工时间：2023年07月28日；
- 2、项目名称：海天小学（宝安中心区N10小学）（监理）；工程类型：房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836.4286万元；竣工时间：2024年01月29日；
- 3、项目名称：宝安区养老院建设工程（监理）；工程类型：房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722.3669万元；竣工时间：2024年03月05日；
- 4、项目名称：汇东晟工业园；工程类型：房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720.9683万元；竣工时间：2023年08月08日；
- 5、项目名称：裕丰达工业园；工程类型：房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575.717万元；竣工时间：2022年12月16日。

备注：

- 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 超材料产业集聚区（二期）（监理）

合同编号：HX-FW-2016008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51450003001  
标段名称：超材料产业集聚区（二期）（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1534.9292万元  
中标工期：2130  
项目经理(总监)：张澍



本工程于 2016-10-13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6-12-06



查验码：5206837946208950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http://www.szjsjy.com.cn)

##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超材料产业集聚区（二期）（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新安第一工业区园区  
委托人：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人：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为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在甲乙双方自愿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有关规定，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超材料产业集聚区(二期)（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新安第一工业区园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总投资147628.31万元。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铁仔山山脚，地块东临广深公路，南临通成路，西侧毗邻铁仔山。用地红线面积为29111.04m<sup>2</sup>，计容积率内建筑面积234587.40m<sup>2</sup>，容积率8.06。地面共有建筑物5栋，第1栋主体高度117m（地上28层，地下3层），第2、3栋主体高度119m（地上28层，地下3层），第4栋主体高度52m（地上13层，地下3层），第5栋主体高度120m（地上39层，地下3层）；基坑开挖深度-20.4m，采用旋挖桩+冠梁、腰梁+预应力锚索组合支护；其中产业研发用房总建筑面积140210m<sup>2</sup>，小型商业服务设施38308m<sup>2</sup>，配套单身宿舍42000m<sup>2</sup>，物业服务用房450m<sup>2</sup>；地下室共3层，地下建筑面积74240m<sup>2</sup>，地下主要用作车库和设备用房，包括700m<sup>2</sup>地下公共充电站，4000m<sup>2</sup>公交首末站，共设车位1712个。项目园区定位以科技研发、科技孵化、产学研结合、产学研结合、创新型企业总部为主，重点发展电子通信、软件、节能环保、生物医学、新材料及光机电一体化等高端产业。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

5. 工程等级：一级

6. 投资性质：自筹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合同文件的组成

1. 在实施过程中共同签署的补充协议与修正文件；
2. 协议书及其附件；
3. 中标通知书；
4. 专用条款及补充条款；

5. 通用条款；

6. 招标文件；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图纸；

9. 工程量清单；

10.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1.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2.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经双方协商，监理人对本工程下列阶段实行监理：施工阶段、竣工验收阶段及保修阶段。
2. 工程监理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地基与基础、土石方挖运工程（含爆破工程）、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含二次精装修）、大型钢结构、玻璃幕墙、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及供暖、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智能建筑、建筑节能、电梯、室外设施、园林绿化、门窗安装工程、人防工程、消防工程等，超材料产业集聚区(二期)项目工程设计施工图范围内的所有工程。不包含燃气监理。

###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含竣工验收）：自 2016 年 12 月 20 日起至 2020 年 10 月 19 日止，共 1400 日历天；

2. 保修阶段：自 2020 年 10 月 20 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19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以上时间为暂定时间，实际开始时间以委托人现场通知为准，实际结束时间以工程保修实际截止之日为准。

### 六、工程监理服务总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20条《酬金计取》的约定计取，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包干形式，即该酬金总额含税且已包含施工阶段、竣工验收阶段和保修阶段的所有服务酬金，不论监理服务时间是否延长、暂停或终止，监理人的各种报酬都已包含在内，不予调整，委托人不再因任何原因另行向监理人支付附加工作报酬、额外工作报酬、外出考察费、专家咨询费等费用。但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仟伍佰叁拾肆万玖仟贰佰玖拾贰元整（小写）¥1534.9292万元；

施工阶段（含竣工验收）监理服务酬金总金额为（大写）壹仟肆佰陆拾壹万捌仟叁佰柒拾叁

元整(小写) ¥1461.8373万元;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酬金总金额为(大写)柒拾叁万零仟玖佰壹拾玖元整(小写) ¥73.0919。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房屋、资料、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八、合同附件: 附件 1: 廉洁合作协议书

附件 2: 各岗位人员基本要求表

附件 3: 超材料产业集聚区(二期)(监理)奖励措施

附件 4: 监理工作月考评管理办法

九、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

十一、本合同一式 捌 份,委托人执 陆 份,监理人执 贰 份。

委托人: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深国税福认正[2016]2785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建行罗湖支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4420 1528 6000 5140 6285

地址: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新洲南路金享楼1栋5楼北(1)

电话:

电话: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新安第一工业区园区

合同订立时间: 2016 年 月 日

###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 18-201700093

深地名许字 BA201710079 号

申请单位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汇智研发中心	汉语拼音	HUIZHINYANFAZHONGXIN
建筑性质	新型产业用地	用地面积	29110.97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宝安区西乡街道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2015-1036(合)
宗地代码	440306005008GB00581	宗地号	A108-1156
命名含义	汇聚智慧的产业,智慧的办公以及智慧的生活,都与“智”息息相关。		
意见	<p>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6005008GB00581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汇智研发中心”,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p> <p>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汇智研发中心”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p> <p>三、“汇智研发中心”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p> <p>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p>		
日期:	2017-03-15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汇智研发中心

验收日期： 2023 年 7 月 28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20-L72-501693	项目代码	39844225444030619 9
项目名称	汇智研发中心	项目曾用名	超材料产业集聚区 (二期)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街道新安第一工业园区		
建筑面积	309201 平方米	工程造价	123694.6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框架-核心筒/ 框架剪力墙/剪力墙	层数	地下 3 层/1#至 3#楼 28 层 /4#楼 13 层/5#楼 39 层
立项批准 文号	深规土函 (2014) 1371 号	宗地号	A108-1156
用地规划许 可证号	深规土许 BA-2016-0059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BG- 2017-0010 (改 1) 号
施工许 可证号	440300201514503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2313
开工日期	2018 年 5 月 30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7 月 28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 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FJ20180115
建设单位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基坑支护)	江苏省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基坑支护)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装修)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景观)	深圳奥兰易境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景观)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智能化)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泛光照明)	深圳市天地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燃气)	深圳市华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幕墙)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电梯)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建单位 (人防)	深圳市岭南人防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机械停车 设备)	深圳市伟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充电桩)	深圳车库电桩科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基坑支护)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燃气)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 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赵斌
副组长	张磊、王光飞、梁新平
组员	陈满华、颜传富、龙叙强、梁琪昆、廖志陆、韦成发、卢昭君、王子高、陈庆南、吴旭彬、陈梦鸥、韩斌、张家振、李全军、张继烈、马建波、舒东平、贾开奇、李超、张轲、李加平、陈铭钦、赵勇攀、宋筱洋、魏添灵、王东辉、黄敏聪、郑海华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骊	周建民、欧晓中、陈庆南、廖志陆、朱源、王军涛、黄元乐、莫德章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曹海天	秦腾芳、刘长健、邵秀丽、左文昭、王子高、杨德、肖建松、何格、陈奋武
工程质控资料	唐欣	许鹏、蔡令、肖裕鹏、庄李林、潘雄、代见伟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汇智研发中心施工总承包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0 项	共 1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机械停车设备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汇智研发中心公共区域室内装饰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汇智研发中心弱电智能化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屋面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电气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__14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14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14__项	共__7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7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7__项	共__13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6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7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汇智研发中心泛光照明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屋面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__6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6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6__项	共__3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3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3__项	共__2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2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2__项
智能建筑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汇智研发中心景观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屋面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电气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智能建筑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园林景观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 1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汇智研发中心燃气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屋面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电气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智能建筑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燃气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赵斌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工程师	
2	张磊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3	张骝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4	周建民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5	陈满华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工程师	
6	曹海天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7	秦腾芳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8	唐欣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一级建造师	
9	梁新平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0	欧晓中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	工程师	
11	邵秀丽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	高级工程师	
12	左文昭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	工程师	
13	刘长健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	工程师	
14	陈梦鸽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15	韩斌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16	张家振	深圳奥兰易境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17	吴旭彬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8	李全军	江苏省岩土工程勘察设计院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9	王光飞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20	陈庆南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工程师	
21	王子高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电气专监	工程师	
22	许鹏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监	工程师	
23	颜传富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正高)	
24	龙叙强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5	廖志陆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6	梁琪昆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工程师	
27	韦成发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28	朱源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高级工程师	
29	卢昭君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工程师	
30	张继烈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31	马建波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32	舒东平	深圳市岭南人防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33	贾开奇	深圳市伟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34	李聪	深圳车库电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35	张轲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36	李加平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37	庄李林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8	肖伟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工程师	
39	肖建松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40	陈铭钦	深圳市天地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41	潘雄	深圳市天地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潘雄
42	杨洪波	深圳市天地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杨洪波
43	赵勇攀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4	何格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燃气专监	工程师	
45	宋筱萍	深圳市华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宋筱萍
46	魏添灵	深圳市华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魏添灵
47	陈奋武	深圳市华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陈奋武
48	代见伟	深圳市华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代见伟
49	王炼华	深圳市华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王炼华
50	王东辉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	王东辉
51	王军涛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王军涛
52	程翔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程翔
53	黄敏聪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黄敏聪
54	黄元乐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黄元乐
55	肖裕鹏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肖裕鹏
56	郑海华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郑海华
57	莫德章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莫德章

##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验收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验收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6	海绵设施	验收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验收合格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验收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验收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验收合格
16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17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验收合格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7月28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7月28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

# 海天小学（宝安中心区 N10 小学）（监理）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620190039004001

标段名称：海天小学（宝安中心区N10小学）（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628.370500万元

中标工期：/

项目经理(总监)：王强

本工程于 2020-06-29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9-01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bidder.



查验码：224671758931670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海天小学（宝安中心区 N10 小学）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海天小学(宝安中心区N10小学)

2.工程地点: 宝安中心区N10区

3.工程规模:学校占地面积26568.81平方米,拟建60个班,2700个学位,根据宝发改可研[2020]22号,估算总投资约55788.97万元,建安费45231.80万元。总建筑面积约54673平方米。

4.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 工程等级: 二级

5.投资性质: 100%政府投资

6.工程概算投资额:概算总投资约54425.45万元,建安费44961.02万元。

7.其他: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依次如下:

1. 工程履行过程中的双方签署的补充协议;
2. 补充条款;
3. 专用条件;
4. 协议书;
5.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6. 通用条件;
7.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房屋建筑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监理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基坑支护、地基及基础、主体工程、装饰装修、屋面及防水、建筑电气、建筑给排水、海绵城市、智能化、通风空调、防排烟、电梯设备及安装、消防、人防、白蚁、园林绿化、水保、绿色环保工程、拆除工程、室外配套工程(含室外体育及其他配套工程)以及相关测量及监测等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监理工作,工程建设过程中纳入本委托人管理的相关工程内容经委托人确认后纳入本合同监理范围的监理工作。

2.市政公用工程:

3.其他工程:

###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暂定)2020年12月1日起至(暂定)2023年8月31日止,共1003日历天(暂定);(最终以实际开工日期及实际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2. 保修阶段自(暂定)2023年9月1日起至(暂定)2028年8月31日止,共1826日历天(暂定);(最终以实际竣工验收合格之日顺延5年)。
3. 设备采购建造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20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暂定为628.3705万元,(大写):陆佰贰拾捌万叁仟柒佰零伍圆。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暂定598.4481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暂定29.9224万元;
3. 设备采购建造服务酬金为万元;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万元;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万元;

###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王强,身份证号码:230103197004270032,注册号:23001262。

###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 九、其他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十四份,双方各执七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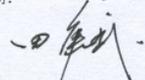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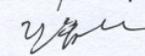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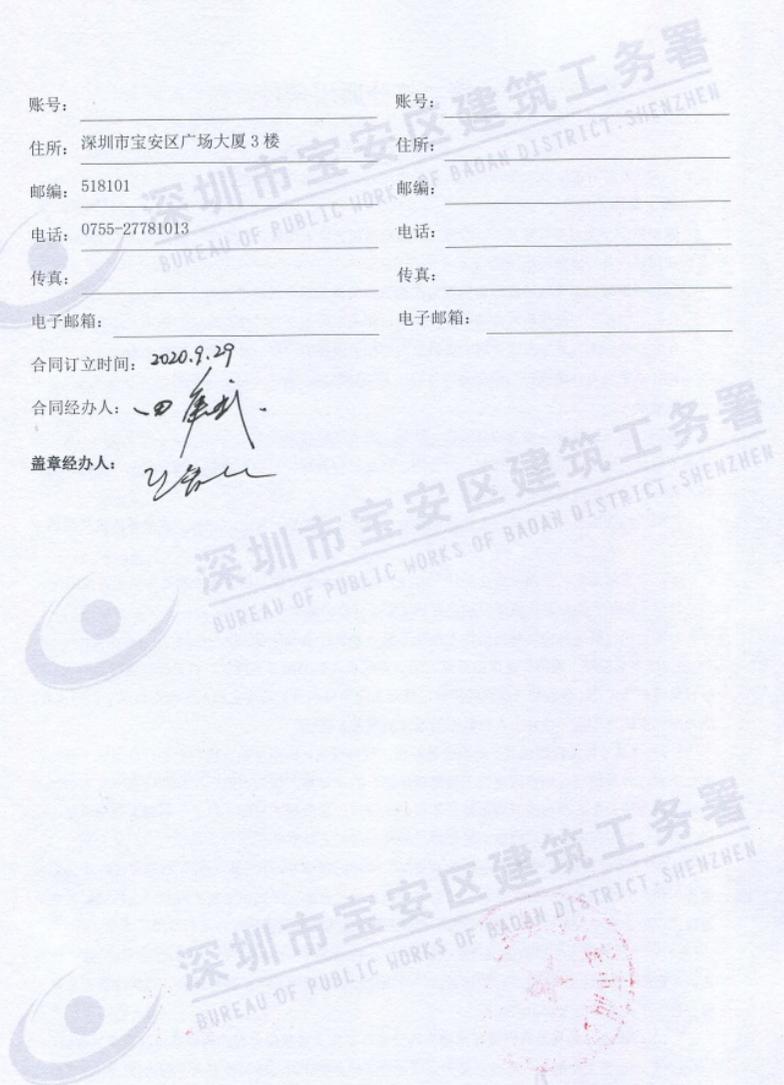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广场大厦 3 楼 住所: \_\_\_\_\_  
邮编: 518101 邮编: \_\_\_\_\_  
电话: 0755-27781013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合同订立时间: 2020.9.29

合同经办人: 

盖章经办人: 



## 海天小学（宝安中心区N10小学） 监理合同补充协议

甲方: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海天小学（宝安中心区 N10 小学） 监理合同补充协议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海天小学（宝安中心区 N10 小学）位于宝安中心区核心位置，属于前海合作区扩区范围内，是城市重要的基础公配和形象窗口，需要更高强度、更高效地利用学校用地，更好地满足片区学位需求。本项目由原 60 班小学调整为 72 班九年一贯制学校，概算总投资 74879.57 万元，办学规模按照 72 个班/3360 座学位（小学 48 班/2160 座，初中 24 班/1200 座）的九年一贯制学校标准进行建设，新建总建筑面积为 74959 m<sup>2</sup>。

委托人与监理人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签订《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根据区政府办公会议纪要（深宝府会纪[2021]347 号）（附件 1）要求：“海天学校施工工作继续由原中标单位尽快实施，各类服务合同（除主体工程原设计外）继续履行，并按规定签订补充协议”。经委托人与监理人双方友好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如下：

一、第一部分协议书：“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暂定为 628.3705 万元，（大写）：陆佰贰拾捌万叁仟柒佰零伍圆。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暂定 598.4481 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暂定 29.9224 万元；”

修改为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暂定为 836.4286 万元，（大写）：捌佰叁拾陆万肆仟贰佰捌拾陆元。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暂定 796.5987 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暂定 39.8299 万元；”

二、第三部分专用条件“20.1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计取

(1). 工程概算投资额

本次招标工程内容的概算投资额暂为 54425.45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44961.02 万元，设备购置费 0 万元，联合试运转费 0 万元。设备购置费和联合试运转费占工程概算投资额的比例为 0%。

(2). 监理酬金计费额

本监理合同的监理酬金计费额暂为深圳市宝安区发改局备案（宝发改可研〔2020〕22 号）的本工程的建安费。

结算监理酬金计费额为实际完成的本次招标工程内容对应的造价站备案预算价之和。

(3). 监理酬金基价

按收费标准计算，本工程施工监理酬金基价为 782.2851 万元（暂定）。

#### (4). 监理酬金基准价

对照收费标准,本工程的专业调整系数为 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0.85,高程调整系数为 1。

监理酬金基准价 = 施工监理酬金基价 × 专业调整系数 ×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 高程调整系数

$$= 782.2851 \text{ 万元 (暂定)} \times 1 \times 0.85 \times 1$$

$$= 664.9423 \text{ 万元 (暂定)}$$

#### (5) 监理酬金浮动幅度

按投标报价或经商定,本工程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浮动幅度值为 -10%。

#### (6) 监理服务酬金总额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 =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基准价 × (1 + 浮动幅度值)

$$= 664.9423 \text{ 万元 (暂定)} \times (1 - 10\%)$$

$$= 598.4481 \text{ 万元 (暂定)}$$

根据相关规定,该监理酬金总额为监理人在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监理服务期限内完成约定的施工阶段全部监理服务内容的总费用。

(7)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率(暂定):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 (暂定) ÷ 概算建安费

$$= 598.4481 \text{ 万元} \div 45231.80 \text{ 万元}$$

$$= 1.323\%$$

#### 20.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计取

#### ■ (1). 按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的 5% 计取, 即:

$$\text{保修阶段服务酬金额} = \text{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 \times 5\% = 598.4481$$

$$(\text{暂定}) \times 5\% = 29.9224 \text{ 万元 (暂定)}。$$

#### 21.1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支付

#### (4). 进度款支付

$$\text{当月应支付监理酬金额} = (\text{当月完成施工产值}) \times 1.323\% \times 0.75。"$$

#### 修改为

#### 20.1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计取

#### (1). 工程概算投资额

本次招标工程内容的概算投资额暂为 74879.57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63775 万元,设备购置费 0 万元,联合试运转费 0 万元。设备购置费和联合试运转费占工程概算投资额的比例为 0%。

#### (2). 监理酬金计费额

本监理合同的监理酬金计费额暂为深圳市宝安区发改局备案(宝发改概算[2023]61号)的本工程的建安费。

结算监理酬金计费额为实际完成的本次招标工程内容对应的预算价(委托人认可的)之和。

#### (3). 监理酬金基价

按收费标准计算,本工程施工监理酬金基价为 1041.3055 万元(暂定)。

#### (4). 监理酬金基准价

对照收费标准，本工程的专业调整系数为 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0.85，高程调整系数为 1。

监理酬金基准价 = 施工监理酬金基价 × 专业调整系数 ×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 高程调整系数

$$= 1041.3055 \text{ 万元 (暂定)} \times 1 \times 0.85 \times 1$$

$$= 885.1097 \text{ 万元 (暂定)}$$

(5) 监理酬金浮动幅度

按投标报价或经商定，本工程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浮动幅度值为 -10%。

(6) 监理服务酬金总额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 =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基准价 × (1 + 浮动幅度值)

$$= 885.1097 \text{ 万元 (暂定)} \times (1 - 10\%)$$

$$= 796.5987 \text{ 万元 (暂定)}$$

根据相关规定，该监理酬金总额为监理人在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监理服务期限内完成约定的施工阶段全部监理服务内容的总费用。

(7)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率 (暂定)：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 (暂定) ÷ 概算建安费

$$= 796.5987 \text{ 万元} \div 63775 \text{ 万元}$$

$$= 1.249\%$$

20.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计取

■ (1). 按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的 5% 计取，即：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额 =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 × 5% = 796.5987 (暂定) × 5% = 39.8299 万元 (暂定)。

21.1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支付

(4). 进度款支付

当月应支付监理酬金额 = (当月完成施工产值) × 1.249% × 0.75。

三、原合同中涉及“预算 (招标控制价) 以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预算 (招标控制价) 备案价为准”修改为：“预算 (招标控制价) 以委托人认可的预算价为准”。

四、本协议系监理合同的补充协议，与监理合同有不一致之处以本协议为准。

五、本协议一式 8 份，委托人、监理人各持 4 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委托人 (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

(签字)



监理人 (公章)：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

(签字)



日期：2023 年 9 月 27 日

经办人 (签名)：程光明

盖章人 (签名)：李明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海天学校建设工程

验收时期: 2024年11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海天学校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N10区 甲岸路与海天路交汇处东南侧
建筑面积	74959 m <sup>2</sup>	工程造价	62395.972257 万元
结构类型	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教学楼 6层 宿舍楼 10层 地下: 2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6-83-01-702359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时期	2021-1-20	验收日期	2024-1-29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18-440306-83-01-702359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资 质 证 号	124403064557544666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B144043047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A244000308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D112020280 D244354921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D112020280 D244354921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广旗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D244240994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D112020280 D244354921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2313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 长	程光顺
副组长	余彬
组 员	吴超、禹芳明、王强、田欢、卢斌、黄世标、潘启钊、刘宏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禹芳明	吴超、卢斌、黄世标、刘宏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余彬	田欢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	/
工程质保资料	李苏洁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共 65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65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65 项	共核查 60 项，  符合要求 60 项。  共抽查 60 项，  符合要求 6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65 项  符合要求 65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合格			

####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符光伟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主任	项目负责人
符光伟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方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项目负责人
方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工程师
李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机电设计师	工程师
汪元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王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赵文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禹芳明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一级建造师	项目负责人
刘岩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余彬	深圳市广旗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田欢	深圳市广旗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会同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总包单位、分包单位、监理单位对工程项目进行抽查验收，各项均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达到使用条件，自检自验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9日

注册号 23001262  
 有效期至 2025.12.30

##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宝安管理局关于海天小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变更公示的通告

信息来源: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信息提供日期: 2022-07-14 09:24

【字体: 大 中 小】

视力保护色:



海天小学位于宝安中心区,海天路与新安一路交汇处西南侧,用地面积26562.42平方米。该用地于2019年12月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深规划资源许BA-2019-0127号)。现用地单位来文申请变更该宗地《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根据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现将变更事项公示如下:

一、项目名称由“海天小学”变更为“海天学校建设工程(暂定名)”;

二、用地编号由“2017-00P-0007”变更为“A004-0176宗地”。用地面积由“26562.42”平方米变更为“26562.98”平方米;

三、容积率由“ $\leq 1.4$ ”变更为“ $\leq 2.1$ ”;

四、建设指标由“总建筑面积36626平方米,其中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25022平方米,办公用房2636平方米,生活服务用房5886平方米,宿舍2900平方米,微格教室182平方米”变更为“总建筑面积55111平方米,其中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36207平方米,办公用房3575平方米,生活服务用房8242平方米,宿舍5705平方米,游泳池1200平方米,微格教室182平方米”;

五、建筑退线由“24米及以下建筑 $\geq 6$ 米,24米以上建筑 $\geq 9$ 米(临甲岸路一侧退线12米范围内应布置非教学功能用房)”变更为“各侧 $\geq 6$ 米,操场临幼儿园侧零退线”;

六、建筑覆盖率由“ $\leq 30\%$ ”变更为“ $\leq 60\%$ ”;

七、备注由“1、地上布置不少于2个校车停车位;充电桩配置比例不低于停车位数的30%,其余停车场(库)应预留设置充电桩的条件。2、教学楼4层以上不可设置主要教学用房,且满足相关规范要求。3、地块位于海岸带地质灾害海水侵蚀高危险区,建议工程建设中加强地下管线和基础的防腐蚀工作,同时建议特别注意地下管道防漏建设,避免产生塌陷隐患。4、该用地进入5号线轨道安全保护区15173.18平方米,用地单位建设方案需事先征得地铁(铁路)建设运营单位书面意见同意后,方可办理该用地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该用地进入港深西部快轨规划控制区933.59平方米,该933.59平方米范围内禁止任何建筑物(含地上地下,包括围护结构锚索等)侵入;该用地进入港深西部快轨规划控制预警区7547.95平方米,该用地围护结构锚索禁止侵入港深西部快轨规划控制区。5、本证指标根据《关于中心区N10区小学建设工程项目第二次调整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宝发改可研[2018]26号)和2019年区规划工作领导小组第六次会议相关精神核定。6、关于本项目环保、节能等有关规定,请按照《深圳市绿色建筑促进办法》的相关要求落实,并在下阶段落实海绵城市设计年径流量值60%的指标要求。7、该项目核增部分应满足《深圳市建筑设计规则》,其它未注明事项应满足《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深圳市普通中小学校建设标准指引》等其它技术规划的要求。8、本证由深规许BA-2018-0087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变更而来,原证收回作废。9、本学校为60班/2700个学位的小学规模。”变

中华人民共和国

#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 440306202200097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宝安管理局

日期

2022年07月28日

用地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名称	海天学校建设工程(暂定名)
批准用地机关	宝安区人民政府
批准用地文号	深宝府函(2018)276号
用地位置	宝安中心区
用地面积	26562.98平方米
土地用途	教育设施用地
建设规模	55111平方米
土地取得方式	划拨
附图及附件名称	1、宗地附图(宗地号A004-0176) 2、规划设计要点批复表(BA202200080)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BA-2019-0127收回作废

##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8-440306-83-01-702359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23-01-06

业务办理专用章

14030683767670

证书序列号: 2021-001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	海天学校		
建设地址	宝安区海天路与甲岸路交汇处南侧,东南侧紧邻新安西路,西南侧为临海站地铁口		
建设规模	74959 平方米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0-12-31	合同竣工日期	2023-09-30
备注	项目经理:禹芳明 注册证书号:津1502011201206881 项目总监:王强 注册证书号:00544384 范围:基础;基坑支护;土石方;软基处理;钢筋混凝土;金属门窗;通风与空调;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系统;室外电气;电气照明;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设施;道路、地下管网;附属建筑;大门、围墙;室外环境;;户数:1户;庭院管:96米;电梯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幕墙工程		
变更登记	◆◆◆ 2024-03-08设计单位由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名称由海天小学(宝安中心区N10小学)变更为海天学校施工范围由基础;基坑支护;土石方;软基处理;钢筋混凝土;金属门窗;通风与空调;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系统;室外电气;电气照明;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设施;道路、地下管网;附属建筑;大门、围墙;室外环境;;户数:1户;庭院管:96米;电梯安装工程;变更为基础;基坑支护;土石方;软基处理;钢筋混凝土;金属门窗;通风与空调;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系统;室外电气;电气照明;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设施;道路、地下管网;附属建筑;大门、围墙;室外环境;;户数:1户;庭院管:96米;电梯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幕墙工程;建设规模由54673平方米变更为74959平方米合同金额由38557.148962万元变更为62395.972257万元 ◆◆◆ 2022-09-30项目经理由武科(0381712)变更为禹芳明(津1502011201206881)◆◆◆ 2021-10-21复工申请;申请复工日期2021-10-15计划竣工日期2023-09-30◆◆◆ 2021-09-09停工登记;停工日期2021-08-10计划复工日期2021-12-15		

## 注意事项:

-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 荣誉证书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监理的 **海天小学（宝安中心区N10小学）项目** 工程，荣获二〇二三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ZAQWM-2023A-073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



宝安区养老院建设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6201703640003001  
标段名称: 宝安区养老院建设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722.366900万元  
中标工期: 3407  
项目经理(总监): 孙清江



本工程于 2018-06-13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8-08-09

查验码: 9660830376815912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http://www.szjsjy.com.cn)

正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353-JL-001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宝安区养老院建设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委托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局  
受托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12年7月版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宝安区养老院建设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共和工业路与通达路交叉口南侧

3. 工程规模：项目拟新建一幢地上23层，地下3层的养老院大楼，设置养老床位1000张。项目占地面积7324.6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67119.33平方米，包括居住用房、生活服务及辅助用房、医疗保健、公共活动用房、管理服务用房、架空层、地下室，设置停车位253个，并同步建设室外配套设施工程。工程内容主要包括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安装工程、室外配套工程等。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100%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项目概算总投资52333.02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概算建安工程费45831.10万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依次如下：

1. 工程履行过程中的双方签署的补充协议；
2. 补充条款；
3. 专用条款；
4. 协议书；
5.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6. 通用条款；
7. 附录：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8.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本次招标监理服务范围为宝安区养老院建设工程的监理服务，服务范围与宝

安区养老院建设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合同范围一致。工程内容包括：（1）土建工程：桩基工程、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地下室建筑及装修工程、地上部分建筑及装修工程、室外园建景观及绿化、白蚁防治工程等。（2）安装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弱电智能化、消防工程、电梯、呼叫系统、太阳能热水系统、人防工程、通风空调（不含分体空调的设备费）、燃气工程、供气系统、负压吸痰系统、智能天轨系统等。（3）配套工程：大门、围墙、道路广场、污水处理系统、景观绿化、标识系统工程、室外管网、外电引入、停车场管理系统、外墙泛光照明、外墙立体绿化等。（4）样板引路、基坑监测、水保监测等。（5）本工程建设项目总投资计划内并经招标人确认的其他内容。

2. 市政公用工程：        

3. 其他工程：        

###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暂定）2018年8月1日起至（暂定）2022年11月30日止，共（暂定）1582日历天；

2. 保修阶段自（暂定）2022年12月1日起至（暂定）2027年11月30日止，共（暂定）1825日历天；

3. 设备采购建造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20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暂定为（大写）：柒佰贰拾贰万叁仟陆佰陆拾玖元（¥722,3669万元）。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暂定687.9685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暂定34.3984万元；

3. 设备采购建造服务酬金为        万元；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万元；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万元；

###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孙清江，身份证号码：440301195905014616，注册号：44003094

###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12 份，双方各执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建行罗湖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420 1528 6000 5140 6285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广场大厦 3 楼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新洲南路金享楼 1 栋 5 楼北 (1)

邮编： 518101

邮编： 518048

电话： 0755-27781013

电话： 0755-61697982

传真： 0755-27783381

传真： 0755-83454738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合同订立时间： 2018 年 9 月 6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宝安区养老院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3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宝安区养老院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共和工业路与通达路交叉口南侧	建筑面积	67119.33m <sup>2</sup>	工程造价 34504.86178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23 地下：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6-85-01-70223801	监理许可证号	2018-440306-85-01-70223801	
开工日期	2019年2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3月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18-440306-85-01-702238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中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中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中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中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梅昱
副组长	冀鸿飞、孙清江、焦爱红、赖皓
组员	王国州、蔡哲伟、李冠深、胡程皓、黄腾达、刘昶志、徐建华、戴学辉、崔红梅、陈明强、陈国毅、刘慧、李化印、李航、谢刚强、郑铭杰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孙清江	李冠深、胡程皓、黄腾达、刘昶志、戴学辉、崔红梅、陈明强、陈国毅、冀鸿飞、李航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赖皓	蔡哲伟、李化印、刘慧
工程质控资料	焦爱红	王国州、徐建华、谢刚强、郑铭杰

### (二) 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合格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工程	合格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E1-914/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杜四星	区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杜四星
2	任喜儿	区工务署	副部长	工程师	任喜儿
3	徐建东	区工务署	工程师		徐建东
4	蔡新伟	区工务署	工程师		蔡新伟
5	胡彩华	区工务署	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胡彩华
6	李廷伟	区工务署	工程师	工程师	李廷伟
7	王圆州	区工务署	经济师	经济师	王圆州
8	赖皓	区工务署	部长	工程师	赖皓
9	蔡崇	区工务署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蔡崇
10	刘祖志	区工务署	工程师		刘祖志
11	李斌	中铁二局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斌
12	洪明强	中铁二局	总工	工程师	洪明强
13	刘锦忠	中铁二局	资料员		刘锦忠
14	戴宇华	深圳岩土	项目负责人	注册岩土	戴宇华
15	王明华	深圳岩土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王明华
16	李化印	甘肃建设监理	总监	工程师	李化印
17	李化印	甘肃建设监理			李化印
18	陈明强	中建西北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陈明强
19	陈明强	中建西北设计院有限公司	副总工	高工	陈明强
20	陈明强	中建西北设计院有限公司			陈明强
21	刘慧	中建西北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慧
22	刘慧	中建西北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	刘慧
23	蔡新伟	中建西北设计院有限公司	燃气专业		蔡新伟
24	蔡新伟	区工务署	工程师	工程师	蔡新伟
25					
26					
27					



\* GD-E1-914/5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5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5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5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5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5日
--	--	--	--	--



#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提供监理服务的项目 宝安区养老院建设工程 荣获  
2021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深圳市建设监理协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 荣誉证书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监理的 **宝安区养老院建设工程**，荣获二〇二一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



# 荣誉证书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提供监理服务的 宝安区养老院建设工程 荣获  
2020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奖。

特发此证

评选条件：

1. 工程项目已获深圳建筑业协会评选的相应奖项；
2. 工程项目按照《深圳市工程监理企业标准化管理规程》开展监理服务，并基本实现信息化手段辅助工程监理服务；
3. 工程实施过程市监理行业自律委员会未收到相关投诉。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深圳市建设监理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汇东晟工业园

工程地点: 光明新区

委托人: 深圳市汇东晟投资有限公司

受托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汇东晟投资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汇东晟工业园

2. 工程地点: 光明区

3. 工程规模: 15层4栋, 23层1栋总建筑面积180721.66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164506.77平方米,地下建筑16214.89平方米。

4.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 二等

5. 投资性质: 自筹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50600 万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林锦宁, 身份证号码: 440106196508021877, 注册号: 44005964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柒佰贰拾万玖仟陆佰捌拾陆元整 (¥7209686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686.6368	34.3318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及相关服务期限自 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起至 工程竣工验收 止, 总计 860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 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 共 \_\_\_\_\_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 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 共 \_\_\_\_\_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 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 共 \_\_\_\_\_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 自 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起至 工程竣工验收 止, 共 86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 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 共 \_\_\_\_\_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 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 共 \_\_\_\_\_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 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 共 \_\_\_\_\_ 日历天。

####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及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19.9.20 \_\_\_\_\_。
2. 订立地点: 深圳宝安区 \_\_\_\_\_。
3. 本合同一式 四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各执 二 份。

委托人: 深圳市汇东晟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受托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 \_\_\_\_\_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南路金亨楼1栋5楼北(1)

邮编: \_\_\_\_\_ 邮编: 518048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黄莉娟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字)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0755-23991691

传真: \_\_\_\_\_ 传真: 0755-83454738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汇东晟工业园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汇东晟投资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汇东晟工业园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光侨路与根玉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80721.66m <sup>2</sup>	工程造价	50600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层数	地上:	15/23	层
	钢筋混凝土结构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9-41-03-100135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2313		
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19]067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汇东晟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大地建筑事务所(国际)				
总包单位	国迈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国迈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国迈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国迈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黄南榕
副组长	赵桂南
组员	刘筱、刘云林、林锦宁、杜前、张楠、刘强、任志龙、沈月明、尤泽皓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林锦宁	刘云林、刘筱、刘智慧、杜前、张楠、冯宗岳、欧阳志坚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国强	郑希童、任志龙、赵栋
工程质控资料	尤泽皓	张立文

### (二) 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光侨路与根玉路交汇处南则，由4栋丙类高层厂房和1栋一类高层建筑。厂房地上15层，地下1层；宿舍楼地上23层，地下1层，其中5栋宿舍楼首层商业、二层为配套食堂和文化活动室，三层为架空绿化空间，四层至二十三层配套员工宿舍。用地面积41189.00m<sup>2</sup>，总建筑面积180721.66m<sup>2</sup>，其中地下室建筑面积16214.89m<sup>2</sup>。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8日	2023年8月8日	2023年8月8日	2023年8月8日	2023年8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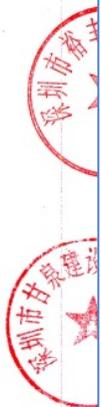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 深圳市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裕丰达工业园  
工程地点： 光明新区  
委托人： 深圳市裕丰达实业有限公司  
受托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裕丰达实业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督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督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裕丰达工业园
2. 工程地点：光明区
3. 工程规模：本工程厂房建筑3栋各15层，宿舍楼1栋17层，地下一层。总建筑面积137661.39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125398.66平方米，地下建筑12262.73平方米。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二等
5. 投资性质：自筹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38550 万元
7. 其它：    /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督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林锦宁，身份证号码：440106196508021877，注册号：44005964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伍佰柒拾伍万柒仟壹佰柒拾元整(¥5757170.000)。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548.302	27.415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起至 工程竣工验收 止, 总计 850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 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 共 \_\_\_\_\_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 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 共 \_\_\_\_\_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 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 共 \_\_\_\_\_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 自 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起至 工程竣工验收 止, 共 85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 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 共 \_\_\_\_\_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 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 共 \_\_\_\_\_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 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 共 \_\_\_\_\_ 日历天。

####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19.8.20 \_\_\_\_\_。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_\_\_\_\_。
3. 本合同一式 四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各执 二 份。

委托人: 深圳市裕丰达实业有限公司 (盖章) 受托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 \_\_\_\_\_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南路金亨楼1栋5楼北(1)  
 邮编: \_\_\_\_\_ 邮编: 518048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黄莉娟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0755-23991691  
 传真: \_\_\_\_\_ 传真: 0755-83454738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裕丰达工业园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1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裕丰达实业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裕丰达工业园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光侨路与根玉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37661.39m <sup>2</sup>	工程造价	38550.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结构	层数	地上:	15/17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9-41-03-100136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2313		
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12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1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19]061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裕丰达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大地建筑事务所(国际)				
总包单位	太原市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太原市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太原市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太原市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陆生民
副组长	赵桂南
组员	刘云林、刘筱、刘智慧、林锦宁、张剑、张卓俊、杨宋潘、葛锦宗、沈月明、尤泽皓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林锦宁	刘云林、刘筱、刘智慧、张剑、杨宋潘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国强	吴学武、葛锦宗
工程质控资料	尤泽皓	张立文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 五、工程验收结论

GD-E1-914/6 0 0 1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光侨路与根玉路交汇处南侧，由3栋丙类高层厂房和1栋一类高层建筑。厂房地地上15层，地下1层；宿舍楼地上17层，地下1层，其中地下共1层功能为：汽车库及设备用房，兼作人防地下室，4栋宿舍楼首层商业、二层为配套食堂和文化活动室，三层为配套文化活动室，四层为架空绿化空间，五层至十七层配套员工宿舍。用地面积41474.04m<sup>2</sup>，总建筑面积137661.39m<sup>2</sup>，其中地下室建筑面积12262.73m<sup>2</sup>。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体(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注册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2月1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6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6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6日



\*GD-E1-914/6\*

### 3、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提供项目负责人近五年（2019年1月1日至截标之日，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担任项目负责人的监理业绩【业绩类别：房屋建筑工程】情况

（数量上限为2项）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项目名称：海天小学（宝安中心区N10小学）（监理）；工程类型：房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836.4286万元；项目负责人任职：总监理工程师；竣工时间：2024年01月29日；

2、项目名称：福田区五个文化场馆外观提升工程（监理）；工程类型：房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278.838万元；项目负责人任职：总监理工程师；竣工时间：2022年07月21日；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 海天小学（宝安中心区 N10 小学）（监理）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620190039004001

标段名称：海天小学（宝安中心区N10小学）（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628.370500万元

中标工期：/

项目经理(总监)：王强

本工程于 2020-06-29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9-01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bidder's representative.



查验码：224671758931670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海天小学（宝安中心区 N10 小学）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海天小学(宝安中心区N10小学)

2.工程地点: 宝安中心区N10区

3.工程规模:学校占地面积26568.81平方米,拟建60个班,2700个学位,根据宝发改可研[2020]22号,估算总投资约55788.97万元,建安费45231.80万元。总建筑面积约54673平方米。

4.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 工程等级: 二级

5.投资性质: 100%政府投资

6.工程概算投资额:概算总投资约54425.45万元,建安费44961.02万元。

7.其他: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依次如下:

1. 工程履行过程中的双方签署的补充协议;
2. 补充条款;
3. 专用条件;
4. 协议书;
5.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6. 通用条件;
7.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房屋建筑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监理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基坑支护、地基及基础、主体工程、装饰装修、屋面及防水、建筑电气、建筑给排水、海绵城市、智能化、通风空调、防排烟、电梯设备及安装、消防、人防、白蚁、园林绿化、水保、绿色环保工程、拆除工程、室外配套工程(含室外体育及其他配套工程)以及相关测量及监测等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监理工作,工程建设过程中纳入本委托人管理的相关工程内容经委托人确认后纳入本合同监理范围的监理工作。

2.市政公用工程:

3.其他工程:

###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暂定)2020年12月1日起至(暂定)2023年8月31日止,共1003日历天(暂定);(最终以实际开工日期及实际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2. 保修阶段自(暂定)2023年9月1日起至(暂定)2028年8月31日止,共1826日历天(暂定);(最终以实际竣工验收合格之日顺延5年)。
3. 设备采购建造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20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暂定为628.3705万元,(大写):陆佰贰拾捌万叁仟柒佰零伍圆。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暂定598.4481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暂定29.9224万元;
3. 设备采购建造服务酬金为万元;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万元;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万元;

###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王强,身份证号码:230103197004270032,注册号:23001262。

###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 九、其他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十四份,双方各执七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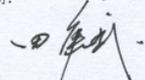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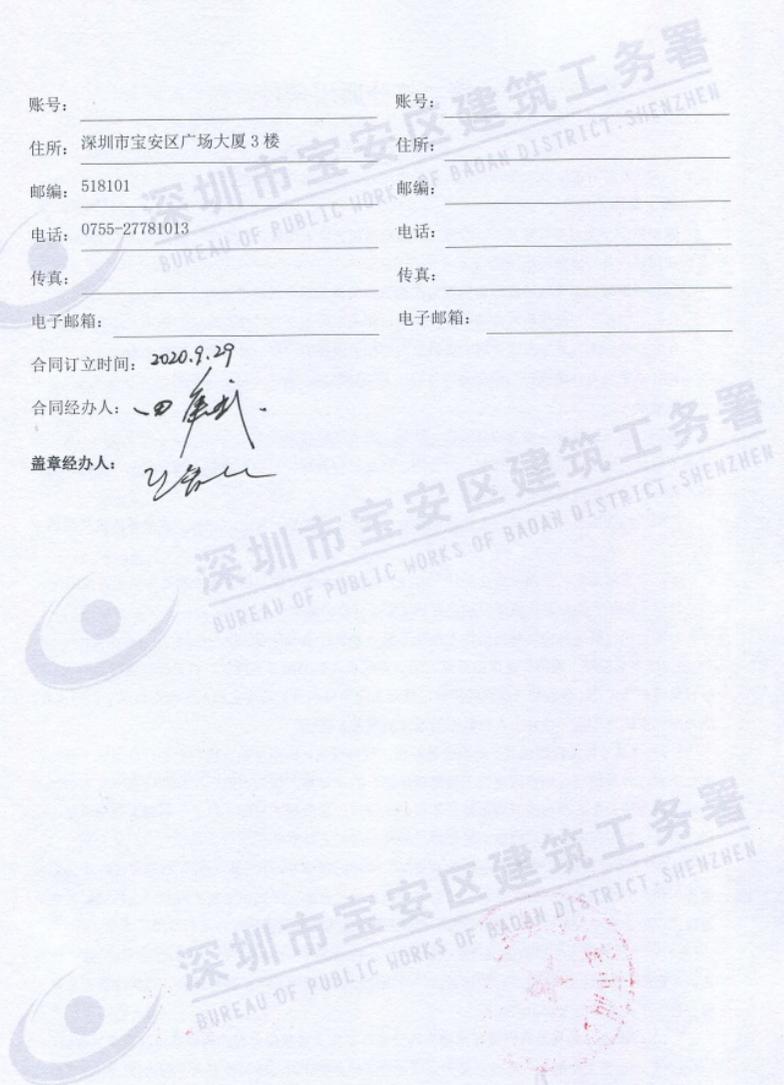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广场大厦 3 楼 住所: \_\_\_\_\_  
邮编: 518101 邮编: \_\_\_\_\_  
电话: 0755-27781013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合同订立时间: 2020.9.29

合同经办人: 

盖章经办人: 



## 海天小学（宝安中心区N10小学） 监理合同补充协议

甲方: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海天小学（宝安中心区 N10 小学） 监理合同补充协议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海天小学（宝安中心区 N10 小学）位于宝安中心区核心位置，属于前海合作区扩区范围内，是城市重要的基础公配和形象窗口，需要更高强度、更高效地利用学校用地，更好地满足片区学位需求。本项目由原 60 班小学调整为 72 班九年一贯制学校，概算总投资 74879.57 万元，办学规模按照 72 个班/3360 座学位（小学 48 班/2160 座，初中 24 班/1200 座）的九年一贯制学校标准进行建设，新建总建筑面积为 74959 m<sup>2</sup>。

委托人与监理人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签订《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根据区政府办公会议纪要（深宝府会纪[2021]347 号）（附件 1）要求：“海天学校施工工作继续由原中标单位尽快实施，各类服务合同（除主体工程原设计外）继续履行，并按规定签订补充协议”。经委托人与监理人双方友好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如下：

一、第一部分协议书：“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暂定为 628.3705 万元，（大写）：陆佰贰拾捌万叁仟柒佰零伍圆。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暂定 598.4481 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暂定 29.9224 万元；”

修改为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暂定为 836.4286 万元，（大写）：捌佰叁拾陆万肆仟贰佰捌拾陆元。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暂定 796.5987 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暂定 39.8299 万元；”

二、第三部分专用条件“20.1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计取

(1). 工程概算投资额

本次招标工程内容的概算投资额暂为 54425.45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44961.02 万元，设备购置费 0 万元，联合试运转费 0 万元。设备购置费和联合试运转费占工程概算投资额的比例为 0%。

(2). 监理酬金计费额

本监理合同的监理酬金计费额暂为深圳市宝安区发改局备案（宝发改可研〔2020〕22 号）的本工程的建安费。

结算监理酬金计费额为实际完成的本次招标工程内容对应的造价站备案预算价之和。

(3). 监理酬金基价

按收费标准计算，本工程施工监理酬金基价为 782.2851 万元（暂定）。

#### (4). 监理酬金基准价

对照收费标准,本工程的专业调整系数为 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0.85,高程调整系数为 1。

监理酬金基准价 = 施工监理酬金基价 × 专业调整系数 ×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 高程调整系数

$$= 782.2851 \text{ 万元 (暂定)} \times 1 \times 0.85 \times 1$$

$$= 664.9423 \text{ 万元 (暂定)}$$

#### (5) 监理酬金浮动幅度

按投标报价或经商定,本工程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浮动幅度值为 -10%。

#### (6) 监理服务酬金总额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 =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基准价 × (1 + 浮动幅度值)

$$= 664.9423 \text{ 万元 (暂定)} \times (1 - 10\%)$$

$$= 598.4481 \text{ 万元 (暂定)}$$

根据相关规定,该监理酬金总额为监理人在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监理服务期限内完成约定的施工阶段全部监理服务内容的总费用。

(7)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率(暂定):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暂定) ÷ 概算建安费

$$= 598.4481 \text{ 万元} \div 45231.80 \text{ 万元}$$

$$= 1.323\%$$

#### 20.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计取

■ (1). 按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的 5% 计取, 即:

$$\text{保修阶段服务酬金额} = \text{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 \times 5\% = 598.4481$$

$$(\text{暂定}) \times 5\% = 29.9224 \text{ 万元 (暂定)}。$$

#### 21.1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支付

#### (4). 进度款支付

$$\text{当月应支付监理酬金额} = (\text{当月完成施工产值}) \times 1.323\% \times 0.75。"$$

#### 修改为

#### 20.1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计取

#### (1). 工程概算投资额

本次招标工程内容的概算投资额暂为 74879.57 万元, 其中: 建筑安装工程费 63775 万元, 设备购置费 0 万元, 联合试运转费 0 万元。设备购置费和联合试运转费占工程概算投资额的比例为 0%。

#### (2). 监理酬金计费额

本监理合同的监理酬金计费额暂为深圳市宝安区发改局备案(宝发改概算[2023]61号)的本工程的建安费。

结算监理酬金计费额为实际完成的本次招标工程内容对应的预算价(委托人认可的)之和。

#### (3). 监理酬金基价

按收费标准计算, 本工程施工监理酬金基价为 1041.3055 万元(暂定)。

#### (4). 监理酬金基准价

对照收费标准，本工程的专业调整系数为 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0.85，高程调整系数为 1。

监理酬金基准价 = 施工监理酬金基价 × 专业调整系数 ×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 高程调整系数

$$= 1041.3055 \text{ 万元 (暂定)} \times 1 \times 0.85 \times 1$$

$$= 885.1097 \text{ 万元 (暂定)}$$

(5) 监理酬金浮动幅度

按投标报价或经商定，本工程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浮动幅度值为 -10%。

(6) 监理服务酬金总额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 =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基准价 × (1 + 浮动幅度值)

$$= 885.1097 \text{ 万元 (暂定)} \times (1 - 10\%)$$

$$= 796.5987 \text{ 万元 (暂定)}$$

根据相关规定，该监理酬金总额为监理人在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监理服务期限内完成约定的施工阶段全部监理服务内容的总费用。

(7)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率 (暂定)：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 (暂定) ÷ 概算建安费

$$= 796.5987 \text{ 万元} \div 63775 \text{ 万元}$$

$$= 1.249\%$$

20.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计取

■ (1). 按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的 5% 计取，即：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额 =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 × 5% = 796.5987 (暂定) × 5% = 39.8299 万元 (暂定)。

21.1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支付

(4). 进度款支付

当月应支付监理酬金额 = (当月完成施工产值) × 1.249% × 0.75。

三、原合同中涉及“预算 (招标控制价) 以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预算 (招标控制价) 备案价为准”修改为：“预算 (招标控制价) 以委托人认可的预算价为准”。

四、本协议系监理合同的补充协议，与监理合同有不一致之处以本协议为准。

五、本协议一式 8 份，委托人、监理人各持 4 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委托人 (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

(签字)



监理人 (公章)：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

(签字)



日期：2023 年 9 月 27 日

经办人 (签名)：程光明

盖章人 (签名)：李明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海天学校建设工程

验收时期: 2024年11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海天学校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N10区 甲岸路与海天路交汇处东南侧
建筑面积	74959 m <sup>2</sup>	工程造价	62395.972257 万元
结构类型	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教学楼 6层 宿舍楼 10层 地下: 2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6-83-01-702359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时期	2021-1-20	验收日期	2024-1-29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18-440306-83-01-702359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资 质 证 号	124403064557544666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B144043047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A244000308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D112020280 D244354921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D112020280 D244354921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广旗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D244240994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D112020280 D244354921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2313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 长	程光顺
副组长	余彬
组 员	吴超、禹芳明、王强、田欢、卢斌、黄世标、潘启钊、刘宏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禹芳明	吴超、卢斌、黄世标、刘宏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余彬	田欢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	/
工程质保资料	李苏洁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共 65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65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65 项	共核查 60 项，  符合要求 60 项。  共抽查 60 项，  符合要求 6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65 项  符合要求 65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合格			

####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符光伟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主任	项目负责人
符光伟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方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项目负责人
方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工程师
董明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机电设计师	工程师
汪元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王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赵文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禹芳明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一级建造师	项目负责人
刘岩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余彬	深圳市广旗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田欢	深圳市广旗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会同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总包单位、分包单位、监理单位对工程项目进行抽查验收，各项均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达到使用条件，自检自验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符光伟 禹芳明 余彬 方强 方强  
 2024年1月29日 2024年1月29日 2024年1月29日 2024年1月29日 2024年1月29日

注册号 23001262  
 有效期至 2025.12.30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宝安管理局关于海天小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变更公示的通告

信息来源: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信息提供日期: 2022-07-14 09:24

【字体: 大 中 小】

视力保护色:



海天小学位于宝安中心区,海天路与新安一路交汇处西南侧,用地面积26562.42平方米。该用地于2019年12月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深规划资源许BA-2019-0127号)。现用地单位来文申请变更该宗地《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根据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现将变更事项公示如下:

一、项目名称由“海天小学”变更为“海天学校建设工程(暂定名)”;

二、用地编号由“2017-00P-0007”变更为“A004-0176宗地”。用地面积由“26562.42”平方米变更为“26562.98”平方米;

三、容积率由“ $\leq 1.4$ ”变更为“ $\leq 2.1$ ”;

四、建设指标由“总建筑面积36626平方米,其中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25022平方米,办公用房2636平方米,生活服务用房5886平方米,宿舍2900平方米,微格教室182平方米”变更为“总建筑面积55111平方米,其中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36207平方米,办公用房3575平方米,生活服务用房8242平方米,宿舍5705平方米,游泳池1200平方米,微格教室182平方米”;

五、建筑退线由“24米及以下建筑 $\geq 6$ 米,24米以上建筑 $\geq 9$ 米(临甲岸路一侧退线12米范围内应布置非教学功能用房)”变更为“各侧 $\geq 6$ 米,操场临幼儿园侧零退线”;

六、建筑覆盖率由“ $\leq 30\%$ ”变更为“ $\leq 60\%$ ”;

七、备注由“1、地上布置不少于2个校车停车位;充电桩配置比例不低于停车位数的30%,其余停车场(库)应预留设置充电桩的条件。2、教学楼4层以上不可设置主要教学用房,且满足相关规范要求。3、地块位于海岸带地质灾害海水侵蚀高风险区,建议工程建设中加强地下管线和基础的防腐蚀工作,同时建议特别注意地下管道防漏建设,避免产生塌陷隐患。4、该用地进入5号线轨道安全保护区15173.18平方米,用地单位建设方案需事先征得地铁(铁路)建设运营单位书面意见同意后,方可办理该用地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该用地进入港深西部快轨规划控制区933.59平方米,该933.59平方米范围内禁止任何建筑物(含地上地下,包括围护结构锚索等)侵入;该用地进入港深西部快轨规划控制预警区7547.95平方米,该用地围护结构锚索禁止侵入港深西部快轨规划控制区。5、本证指标根据《关于中心区N10区小学建设工程项目第二次调整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宝发改可研[2018]26号)和2019年区规划工作领导小组第六次会议相关精神核定。6、关于本项目环保、节能等有关规定,请按照《深圳市绿色建筑促进办法》的相关要求落实,并在下阶段落实海绵城市设计年径流量值60%的指标要求。7、该项目核增部分应满足《深圳市建筑设计规则》,其它未注明事项应满足《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深圳市普通中小学校建设标准指引》等其它技术规划的要求。8、本证由深规许BA-2018-0087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变更而来,原证收回作废。9、本学校为60班/2700个学位的小学规模。”变

中华人民共和国

#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 440306202200097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宝安管理局

日期

2022年07月28日

用地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名称	海天学校建设工程(暂定名)
批准用地机关	宝安区人民政府
批准用地文号	深宝府函(2018)276号
用地位置	宝安中心区
用地面积	26562.98平方米
土地用途	教育设施用地
建设规模	55111平方米
土地取得方式	划拨
附图及附件名称	1、宗地附图(宗地号A004-0176) 2、规划设计要点批复表(BA202200080)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BA-2019-0127收回作废

##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荣誉证书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监理的 **海天小学（宝安中心区N10小学）项目** 工程，荣获二〇二三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ZAQWM-2023A-073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



福田区五个文化场馆外观提升工程（监理）

防伪码：5785908029786294

132

中标通知书

编号：20151225001B

工程编号：44030420150032001

工程名称：福田区五个文化场馆外观提升工程（监理）（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办公室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开标时间：2015-11-02

中标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人民币]278.838000万元

(大写：贰佰柒拾捌万捌仟叁佰捌拾元)

中标工期：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陈少波

资格证书号：0138891

本工程于 2015年11月02日15时00分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六开标室 公开开标，经评定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日前按照

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 监理合同，签订合同的地点为：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2015年12月25日

本中标通知书，作为中标的唯一凭证，请妥善保管，遗失不补！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FTJGWHCG JL2017023

深圳市建设工程

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福田区五个文化场馆外观提升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局

监 理 人：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区属五个文化场馆外观提升工程-福田文化馆、梦工场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景田南路8号（景田路与景田南四街交汇处东南侧）	建筑面积	5780.0平方米	工程造价	30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6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420150032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6日	验收日期	2022年7月2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9030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唐山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				
总包单位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杨壹均
副组长	王强
组员	汪成 卢宜祥 王明军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杨壹均	王强 卢宜祥 杨刘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杨巧霞	王明军 罗国雄 汪成
工程质控资料	杨巧霞	王文军 苏敬宇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 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GD-E1-914/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杨永强	福田区建设局	暖通		杨永强
3	杨永强	福田区建设工程局	给排水		杨永强
4	王强	深圳市市政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高工	王强
5	王明		电气	高工	王明
6	王明		电气	高工	王明
7	王明		电气	中工	王明
8	王明	唐山院	暖通	中工	王明
9	王明		建筑		王明
10	王明	唐山院	机电		王明
11	王明	唐山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注册中工	王明
12	王明	" "	安装负责人		王明
13	王明	" "	暖通		王明
14	王明	" "	暖通		王明
15	王明	唐山院	电气		王明
16	王明	唐山院	给排水		王明
17	王明	唐山院	暖通		王明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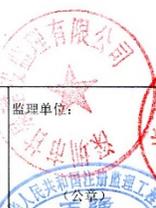
\* GD-E1-914/6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整。经甲方组织设计、监理、施工进行的竣工验收,一致同意评定该工程观感一般,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1日
--	--	---	---	--



\*GD-E1-914/6\*

当前位置: 首页 > 主题服务 > 工程建设服务 > 建设工程项目信息查询 > 施工许可

返回主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返回】

工程名称: 区属五个文化场馆外观提升工程-福田文化馆、梦工场

工程编号: 440304201500320101

发证机关: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19-04-30

证书序列号: 2019-0558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规模: 5780平方米

建设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景田南路8号(景田路与景田南四街交汇处东南侧)

设计单位: 唐山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19-04-20

合同竣工日期: 2019-10-31

项目经理: 卢宣祥

项目总监: 王强

施工单位质量主任: ---

施工单位安全主任: ---

建设单位质量主任: ---

建设单位安全主任: ---

范围: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装饰装修工程; 通风与空调;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电气照明; 屋面及防水工程; 消防工程; 室外设施; 广场道路; 室外环境; 绿化;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变更登记: 1、\*\*\* 2020-09-29项目总监由王明兴(44010839)变更为王强(00544384)